

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对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了基本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较好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2、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，较好地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的充分有效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00九年四月二十八日